

## 112年度南澳鄉公所暑期工讀計畫(公告)

### 壹、計畫緣起：

為增加本鄉求學青年返鄉工讀機會，增進工作經驗，協助各課室行政文書處理、辦公室行政庶務、規劃執行環境教育相關事宜及各村辦公處辦理行政業務，並增加工作經驗以利提早進行職場生涯之規劃。

### 貳、計畫目的：

一、提供 30 個工讀名額，透過職場體驗了解職場生態及對公部門的認識，增加對未來就業意願(實際錄取名額與工讀月份、工作地點本所擁有最終調整權利)。

二、鼓勵青年結合所學知識，於工讀期間發揮所學並協助計畫活動推廣，提高未來就業的意願。

### 參、辦理單位：

一、主辦單位：南澳鄉公所

二、用人單位：南澳鄉公所

### 肆、工讀資格、條件及限制：

一、具南澳鄉鄉民資格之高中應屆畢業生及國內大學(專)校、專校學生。

二、大學(專)生限制：限大一至大四學生(不含休學、夜校生、假日進修部學生、在職進修班、學分班已就讀之研究生及博士生)

三、專科生限制：

1. 二專學制為專一及專二之學生(二專為高中、高職畢業)；

2. 五專學制為專三升專四及專四、專五，之學生。

3. 二技學制為技一及技二之學生。

4. 以上不含休學、夜校生、假日進修部學生、在職進修班、學分班學生。

四、以上包含應屆畢業生可報考。

五、高中職畢業，並取得國內公私立大學(專)校、專校學生112學年度錄取通知書。

伍、計畫工讀期程：自112年7月1日起至8月31日止。

### 陸、計畫報名受理期間及程序：

一、報名期程、職缺資訊公告及申請方式：

(一) 工讀人員報名期程：即日起至6月26日(星期一)17時止。

(二) 職缺資訊公告：本鄉網站 (<https://www.nanao.e-land.gov.tw/Default.aspx>)公告職缺。

(三) 申請方式：申請人員應檢附下列證明文件，並於報名期限內至南澳鄉公所總務呂先生報名。

1、報名表(如附件1)。

2、學生證正反面影本1份(應蓋有111學年度下學期註冊章，無者應檢附在學證明影本)。

- 3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1份。(南澳鄉鄉民資格)
- 4、具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影本(無者免附)。
- 5、高中職畢業，並取得國內公私立大學(專)、二專112學年度錄取通知書影本。

【附件-1】

## 112 年度南澳鄉公所暑期工讀計畫報名表

填表日期：112 年 月 日

姓名		身份證字號	性別	
			族別	
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學校及科系 名稱		
年級		電話及 e-mail		
戶籍地址				
聯絡地址				
聯絡人(父/母)		聯絡電話		
專業證照				
工讀地點意願 (例:圖書館...)				
一句話形容自己				
個人簡歷、社團 經驗(至少 200 字以 上)				
資料審核	1. 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(應蓋有111學年度下學期註冊章，無者應檢附在學證明影本)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繳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繳
	2.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(南澳鄉鄉民資格)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繳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繳
	3. 高中職畢業，檢附畢業證書影本並取得國內公私立大(專)學112學年度錄取通知書影本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繳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繳
	4. 低收、中低收入戶、特殊境遇家庭此3項相關證明影本(無則免)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繳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繳
不符合原因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缺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不符				

備註：1. 工讀人員報名期程：即日起至112年6月26日(星期一)下午17時止。

2. 112年6月28日(星期三)上午9時於本所第二會議室進行面試作業。

【面試時間本所不另行通知】